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陳雅琪  
電話：08-7320415#3625  
傳真：08-7334090  
電子信箱：a00233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東港鎮以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23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國字第11303879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876419\_11303879500\_1\_4876419\_11303879500\_1.pdf、  
4876419\_11303879500\_1\_4876419\_11303879500\_2.xls)

主旨：函轉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學年度外縣市入學桃園市國中新生調查表」1份，請協助轉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3年1月22日桃教中字第1130005486號函辦理。
- 二、本案請貴校轉知應屆畢業生設籍於桃園市且欲返回桃園市就讀國中者，依前開函文協助辦理。
- 三、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

正本：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科員 王立心

電話：3322101#7521

電子信箱：10049317@ms.ty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22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13000548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30005486\_ATTACH1.xls)

主旨：檢送「113學年度外縣市入學桃園市國中新生調查表」1份，請貴局(處)惠予轉知所屬國民小學親師生知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市立國中小113學年度新生線上報到作業分工及期程表辦理。
- 二、請貴局(處)惠予轉知所屬國民小學，如有應屆畢業生設籍本市且於113學年度欲返回本市就讀國中(不含私立國中)者，請填寫旨揭調查表，並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前，紙本核章免備文送至本市該學區所屬國中，俾利辦理新生入學相關作業。
- 三、本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學學區劃分表請至本局網站(<https://www.tyc.edu.tw/>)－「學校專區」－「學區資訊」項下查詢。

正本：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除外)

副本：



